

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鄂尔多斯市第三中学的厨房设备及餐具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密胺四格等量分餐盘/密胺5寸罗纹碗/密胺6.5寸螺纹碗/密胺7寸大螺纹碗/密胺10寸鲍鱼盘/密胺7寸斗碗/密胺10寸浅果盘，属于餐饮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淮北金达利密胺制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人，营业收入为132.2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双开门冷藏工作台/冷藏冰柜/双开门冷冻工作台/冷冻冰柜/双开门留样柜，属于餐饮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合肥中雪制冷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1人，营业收入为4316.8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75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3. 切肉切丁机/压面机，属于餐饮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银鹰炊事机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22人，营业收入为14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6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4. 双门高温热风循环消毒柜/双门高温热风循环砧板消毒柜/大容量料理机/和面机/煎蛋机/电饭锅/电饭锅，属于餐饮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厨玛特商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2194.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2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5. 电炸炉柜，属于餐饮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市锦华节能环保厨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8人，营业收入为9723.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500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燃气单炒一温大锅灶，属于 餐饮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；  
制造商为 宁波天鹰厨房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31 人，营业收入为 297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778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  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  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